

乐山师范学院

乐师院教〔2010〕37号

关于制订 2010 版本科人才培养方案的意见

培养方案是高等学校人才培养的总体设计蓝图和具体实施方案，是学校组织和管理教育教学过程的主要依据。为进一步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构建与学校办学定位相适应的本科教学体系，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现就 2010 版本科人才培养方案制订工作提出以下指导性意见。

一、制订原则

(一) 适应社会发展需要，分类设计人才培养方案。根据国家政策和教育教学改革实际，区分专业性质，按照师范、非师范、教改实验班三种类型及不同专业方向制定人才培养方案，明确培养目标，凝炼专业方向，突出培养特色。

(二) 优化课程体系，精选教学内容。坚持知识、能力与素质协调发展、更加突出职业能力的人才培养理念，课程设置应突出科学性、实用性，建立以实用为特征、能力培养为核心的课程体系和教学内容。科学处理好教学过程中理论与实践、知识与方法、课内与课外等方面关系。在注重职业能力培养的同时，积极推进素质教育。

(三) 以生为本、因材施教，形成多样化人才培养体系。实施“教改实验班”培养计划，加大优秀人才培养力度；实施第二学位课程与职教师资培养计划，提高学生综合素质和就业竞争

力。

(四) 深化改革,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师范与非师范专业都要改革传统的封闭式培养模式,统筹兼顾学术性与职业性(师范性)的关系,坚持学科专业基础、职业能力(教师教育能力)并重,实现学科专业教育与职业能力教育的有机融合,构建校企合作、校校合作的开放式人才培养模式,主动实现与基础教育改革、企业生产工作需要的对接。进一步完善学分制,落实导师制,探索三学期制改革,深化教学模式(方法、手段、评价)改革。

(五) 科学处理第一课堂与第二课堂的关系。改革第二课堂的内容与形式,加强第二课堂和第一课堂的有机融合,充分发挥第二课堂在学校人才培养中的作用。

二、制订要点

(一) 进一步明确本科人才培养目标

学校本科人才培养的总目标:主要培养品德优良、基础扎实、专业过硬,具有良好就业竞争力与可持续发展能力的高素质专门人才。

师范类专业:为国家基础教育事业的发展培养德才兼备的专业化的合格师资。培养的基本要求是:

1、具有热爱学生、敬业乐教的积极教育情意;具有学为人师、行为世范的积极行为意向。

2、熟悉教育专业领域,了解中小学教育教学改革实践,熟练掌握该领域的基本知识与方法。

3、系统掌握学科专业的基础知识、基本理论和基本技能,同时具有丰富的知识、开阔的视野与终身学习的能力。

4、具有教学活动的基本体验,掌握扎实、有效的教学实践技能,准确理解中小学学科的课程标准,熟练驾驭中小学学科教学,具有实施教学改革和素质教育的工作能力。

5、具有健康的体魄和良好的心理素质。

(注:师范专业只包括培养普教师资的专业,不包括培养特教师资和职教师资的专业)

非师范类专业:为经济社会发展培养素质高、专业能力突出

的应用型人才。

各专业要根据学校人才培养总目标、经济社会发展对人才规格提出的新要求，确定本专业人才培养的具体目标与基本要求。

教改实验班：（另定）

（二）实施“2+1”学期制改革

“2+1”学期制即在春季学期后（暑假）增加一个4周的短学期。短学期主要用于安排实践教学（实践锻炼、科技创新等课程内容与项目）、综合素质培养与短期讲座课程等。

（三）实施“教改实验班”培养计划

在保证全面提高教学质量的同时，选拔部分思想好、基础扎实、能力强、潜力大、有培养前途的本科新生组成本科教改实验班，实施重点培养，打造学校育人品牌。

（四）实施辅修、第二学位课程与职教师资培养计划

推行辅修和第二学位课程计划是扩大学生知识面、提高学生综合素质和就业竞争力的重要途径。适宜专业应制订辅修、第二学位课程方案。积极与省内外重点大学联合举办第二学位教育。实施职教师资培养计划，相关非师范专业在修订本科专业培养方案的同时，应设置职教师资培养方向。职教师资培养也可以教改实验班的方式进行探索。

（五）完善课程体系

本次本科人才培养方案制订，分非师范类、师范类两种类型确定课程体系及学时学分要求。

非师范类设置通识教育课程、学科专业课程、实践教学环节及第二课堂学分。课内总学时应控制在2300—2500学时，总学分应控制在175—185学分。

师范类设置通识教育课程、学科专业课程、教师教育课程、实践教学环节及第二课堂学分。课内总学时应控制在2300—2500学时，总学分应控制在180—190学分。

各类专业培养方案学分结构详见附件1和附件2。

1、加大通识教育课程改革与建设力度（通识教育课程安排见下表）。

通识教育课程教学安排表

课程类别	课程模块	课程名称	学分	总学时	周学时	课堂讲授学时	实验实践学时	开设学期	备注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思想政治理论课	思想道德修养和法律基础	3	48	3	36	12	1	1、形势政策课贯彻8个学期； 2、当代世界经济与政治在通识教育选修课中开设。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3	48	2	32	16	2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32	2	28	4	3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6	96	4	64	32	4		
	外语	大学英语1	3	48	4			1		
		大学英语2	4	64	4			2		
		大学英语3	4	64	4			3		
		大学英语4	4	64	4			4		
	信息技术	信息技术基础	2	32	3	16	16	1	非艺生体修读	
		计算机实用技术	3	48	3	24	24	2		
		信息技术基础	3	48	3	24	24	2		
		常用工具软件	2	32	2	16	16	3		
	体育	大学体育1	1.5	24	2			1		
		大学体育2	1.5	32		学生在2-6学期自主选择修读时间与项目				
		大学体育3	1.5	32						
		大学体育4	1.5	32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综合素质	大学语文	3	48	3			1、由学生所在学院与开课学院确定开课时间； 2、根据专业特点选择一门修读，艺体、理科一般修读大学语文、文科一般修读大学数学。		
		大学数学	3	48	3					

(1)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改革以提高教学的有效性为目的，重在教学形式、内容与方式的改革。在本次培养方案制订中，通识教育必修课程改革的重点如下：

大学英语课程：基于学生基础，采取分级教学；整个英语课程教学以培养听、说、写、读应用能力为核心。

信息技术类课程：以应用能力培养为核心，重构课程体系；实施分类教学，打通信息技术教育与专业之间的壁障，使学生能

够将信息技术用于其专业领域。

思政类课程：采用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形式，增强教育的实效性。安排一定的实践学时，组织学生进行社会调查和实践，帮助学生正确地了解社会和认识社会。

大学体育课程：实施“三自选”选课方式（自选项目、自选时间、自选教师），充分发挥学生自主权和自觉性，增强教学的有效性；逐步实施俱乐部教学管理模式改革。

（2）加大通识课程选修课的建设力度。学校在进一步扩大通识教育选修课门数的基础上，推进通识教育选修课的建设，鼓励和引导学术水平高、教学质量好的优秀教师，主要围绕人文科学、社会科学、自然科学与工具类课程开设通识教育选修课，打造一批体现学校优势、特色的高水平通识教育选修课。

2、优化学科专业课程体系，提升学科专业课程质量。

学科专业课程包括学科专业基础课、专业课与专业拓展课，分必修与选修。

（1）对学科专业课程及内容进行精心设计与组织。在稳定专业基础上，把握专业方向的灵活性；在强化职业能力与专业素养的基础上，拓宽学生知识面。

学科专业基础课程的设置与教学内容应体现基础性，培养学生的专业知识、核心能力、核心素养，为学生发展打好扎实基础。

专业课程是体现专业内涵和特色的课程，应着重培养学生的专业素养与职业能力，课程的设置与教学内容应体现专业性与职业性。在专业课程中，各学院应按照不同层次和类型人才培养目标的要求，设计自成体系的多个专业方向课程模块。每个专业方向模块一般应安排 12 学分（折合 200 学时左右）以上的课程教学。

专业拓展课应体现多样性与个性化，增加学生在本专业领域内个性化发展的机会，拓展学生兴趣和专业视野。

（2）科学处理好教学过程中理论与实践、知识与方法、课内与课外等方面关系，根据课程性质与特点合理配制理论讲授与实践教学内容与学时。

(3) 根据实际需要，改进课程的开课方式与授课方式。探索分段（如8周）式教学；探索按教学团队形式开展课程建设，由多名教师共同承担一门课程，整合并充分发挥资深教授、青年教师以及从企业（或中小学）聘请的专家各自的长处。

(4) 探索课程教学内容、教学方法与手段、教学评价在教学团队或教研室平台上进行精心设计。重点抓好教学内容、课堂教学模式和课程考核改革、课外作业与训练强化等重要环节，每门课都要将知识、能力和素质培养的功能充分发挥。

(5) 积极实施课程移植，教改实验班的学科专业课程要有一定数量的移植课程、伴生课程。移植课程的教学内容、教学方式、考核等要与来自国内外大学或行业教育机构的课程与要求相符，且由国内外大学或行业教育机构的专家主讲，移植课程可采取短期课程和讲座课程的方式进行；不宜植入的课程要以伴生课程形式为学生提供国内外大学或行业教育机构相同或相近课程的学习资源（网络课程等），并按一定的比例纳入考核内容。

(6) 推行小班上课，“教改实验班”的课程、实践性强的课程及教学模式改革课程必须实施小班教学。推进研讨式和研究性学习，倡导案例教学，积极探索各种理论与实践互动的教学方式。

(7) 加强跨学院开设的学科专业课程的建设与管理，实施分级、分类教学。

3、实施教师教育课程建设与改革（教师教育类必修课程安排见下表）。

教师教育课程安排表

课程类别	课程模块	课程名称	学分	总学时	周学时	课堂讲授学时	实验实践学时	开设学期	备注
教师教育必修课程	教育、心理类模块	心理学	3	48	3			2	
		教育学	3	48	3			3	
	教育技术模块	现代教育技术	2	32	2			4	
	学科教育类模块	学科教学论	4	64	2			4-5	
教师教育选修课程	1、教育、心理类课程：至少3学分，学分计入通识教育选修课中。 2、学科教育类课程：至少3学分，学分计入学科专业课中。 3、教师教育选修课程以1学分小学分课程为主。								

进一步发挥我校教师教学技能训练的传统优势，紧扣基础教育改革，围绕教育研究能力、教育心理能力、教学技术能力培养，

深化课程体系与教学内容改革，加强教师教育课程群建设，特别是改造教育学、心理学两门传统课程，加强教育研究类选修课程的建设。

4、加强实践教学环节（见实践教学环节安排表）。

(1) 建立和完善适合校情的实践教学体系与运行机制，制定实践课程（项目）大纲，确保实践教学工作在科学、规范的状态下运行，提高实践教学质量。

(2) 进一步加强实践教学，鼓励各专业与企业（高校、中小学）建立校企（校校）人才培养联合体。对于参与“教改试验班”的专业，这一条是必备要求。

(3) 推进毕业论文（设计）的改革。充分认识毕业设计（论文）环节的重要意义；改革毕业设计（论文）的形式，毕业论文（设计）要充分体现其专业性和职业性；加强毕业设计（论文）的教学管理工作；加强毕业设计（论文）环节的学风建设。

实践教学环节安排表

类别		模块	学分	备注
非师范专业	必修（5学分）	见习	3	集中时间至少3周，主要安排在“短学期”进行；具体名称与内容由学院确定，最多可设5学分。
		专业实习	12	时间为1学期，一般安排在第8学期
		毕业论文（设计）	6	一般在第6学期启动，第8学期完成
		专业技能（实务）类	2	具体名称（项目内容）与学分由专业所在学院确定；最多可设5学分。
		军事理论与训练、社会实践	2	分别由武装保卫部、学工部组织完成；军事理论与训练、社会实践各1学分
师范专业	必修（28学分）	见习	3	集中时间至少为3周；具体名称与内容由学院确定，最多可到5学分。
		教育实习	12	时间为1学期，安排在第7学期进行。
		毕业论文（设计）	6	一般在第6学期启动，第8学期完成
		教师技能、专业技能	3	教师技能以自主学习训练为主，1-8学期不间断进行，实行证书制管理，为3学分；专业技能由个学院确定，可安排1-2个学分。
		试讲试教	2	集中时间至少2周，安排在第六学期后的“短学期”进行。
		军事理论与训练、社会实践	2	分别由武装保卫部、学工部组织完成；军事理论与训练、社会实践各1学分

5、改革第二课堂的内容与形式，加强第二课堂和第一课堂的有机融合，充分发挥第二课堂在人才培养中的作用。

三、其他

1、学制：各本科专业学制为四年，在校学习年限3—6年。

2、学分确定原则

(1) 理论教学每讲授16学时、学生课外自学32学时为1学分。

(2) 实验课、公共体育及艺体类专业的技术技能课的学分按一般课程的0.5-0.8折算1学分。

(3) 见习、实习、毕业设计（论文）等独立实践环节，一般按每周1学分，在不减少学时的基础上，可以适当压缩学分。

3、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课程，必须将课程学时分解为理论学时与实验实践学时。

4、周学时一般控制在25学时左右，前6学期周学时安排应保持均衡，第一、二学期可适当增加；必修课应在前6学期开设。

5、学期时间：长学期春季学期与秋季学期授课16周、复习1周、考试1周，短学期夏季学期为4周。

附件1、本科人才培养方案学分结构一览表（非师范专业）

附件2、本科人才培养方案学分结构一览表（师范专业）



主题词：制订 人才培养 方案 意见

乐山师范学院办公室

2010年6月30日印

(共印32份)

附件 1

本科人才培养方案学分结构一览表（非师范专业）

类别		模块	学分(个)	备注
通识教育课程 (55个学分)	必修 (43个学分)	思想政治理论课	14	
		外语	15	
		信息技术	5	
		体育	6	
		综合素质	3	
	选修 (12个学分)	由学生按模块自主选修。		
学科专业课程 (95—105个学分)	必修 (个学分)	学科专业基础课程 专业课程	$\leq 70\%$	各专业所在学院开设。
			$\geq 30\%$	
	选修 (个学分)			
实践教学环节 (25个学分)	必修 (25个学分)	见习	3	1、具体安排见实践教学环节安排表。 2、课程实验实践内容、学时学分有各学院确定，学时学分计入学科专业课程中。
		专业实习	12	
		毕业论文（设计）	6	
		专业技能（实务）类	2	
		军事理论与训练、社会实践	2	
学分 与创 新附 加	第二课堂学 分	1、学生应完成第二课堂规定的学分。 2、创新与附加学分经认定可冲抵部分通识教育选修学分。		

附件 2

本科人才培养方案学分结构一览表（师范专业）

类别		模块	学分(个)	备注
通识教育课程 分 (55个学分)	必修 (43个学分)	思想政治理论课	14	
		外语	15	
		信息技术	5	
		体育	6	
		综合素质	3	
	选修 (12个学分)	由学生按模块自主选修，其中师范专业学生需修读至少3个学分的教师教育选修课程。		
		必修 (个学分)	≤ 70%	各专业所在学院开设。
		选修 (个学分)	≥ 30%	
学科专业课程 (85-95个学分)	必修 (12个学分)	教育、心理类课程	6	1、教育、心理类课程选修学分计入通识教育选修课中。 2、学科教育类课程选修学分计入学科专业选修课中。
		现代教育技术	2	
		学科教育类课程	4	
	选修 (6个学分)	教育、心理类课程	3	
		学科教育类课程	3	
	必修 (28个学分)	见习	3	1、具体安排见实践教学环节安排表。 2、课程实验实践内容、学时学分有各学院确定，学时学分计入学科专业课程中。
		教育实习	12	
		毕业论文(设计)	6	
		教师技能	3	
		试讲试教	2	
		军事理论与训练、社会实践	2	
实践教学环节 (28个学分)	1、学生应完成第二课堂规定的学分。 2、创新与附加学分经认定可冲抵部分通识教育选修学分。			
加 学 分 与 创 新 附 二 课 堂 学				